



议政建言促发展

—— 东莞市政协2008年工作实践

东莞市政协办公室编



议 政 建 言 促 发 展

—— 东莞市政协2008年工作实践

东莞市政协办公室编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

议 政 建 言 促 发 展

—— 东莞市政协2008年工作实践

东莞市政协办公室编

开本：大32开 字数：21万字

2008年12月第1版 200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800册

（内部赠阅）

前 言

2008 年，是我国改革开放 30 周年，也是东莞改革开放以来面临形势最为纷繁复杂的一年。面对严峻的挑战和考验，我市坚持解放思想，积极应对困难，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有效实施市委提出的“推进经济社会双转型，建设富强和谐新东莞”的发展战略，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加快调整，全市经济社会等各项事业得到了相互协调的发展，取得了突出的成绩。

一年来，市政协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履行政协职能，努力发挥自身优势，在推进我市社区建设、促进我市外资企业发展、推动我市职业教育等方面深入调研、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多种渠道、采取多种形式，积极参与抗震救灾活动；组织政协委员学习培训，健全规章制度，加强自身建设；广泛联系各界群众，加强提案、信息和反映社情民意等工作，营造民主和谐的氛围，为推进东莞科学发展、和谐发展作出了新的贡献。

回顾过去，总结经验，才能展望未来。我们将一年来市

委市政府对政协工作的关怀以及我们自己开展工作的成果汇编成册，供同志们学习、研究和参考。

由于时间仓促，加上我们编辑水平有限，汇编中难免有错漏之处，请大家不吝指正。

编 者

2008 年 12 月

市委市政府文件

目 录

市委市政府文件

关于发布《东莞市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
议和政协提案办法》的通知

（东府〔2008〕118号）……………东莞市人民政府（1）
2008年市委市政府领导对市政协工作的重要批示……（9）

领导讲话

在“明清珠江三角洲(东莞)区域史国际学术

研讨会”开幕式上的致辞……………刘志庚（13）

在市长会见政协委员座谈会上的讲话……………李毓全（15）

在市历届政协委员联谊会 2008 年迎春茶话

会上的讲话……………刘树基（25）

在 2008 年市政协春节茶话会上的讲话……………刘树基（29）

解放思想 务实工作……………刘树基（32）

在“明清珠江三角洲(东莞)区域史国际学术

研讨会”闭幕式上的讲话……………刘树基（40）

在市政协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	
总结大会上的讲话·····	刘树基(42)
在市政协、市委统战部 2008 年贺中秋、迎	
国庆茶话会上的讲话·····	刘树基(50)
在蒋光鼐先生诞辰 120 周年纪念邮册首发式	
上的致辞·····	刘树基(56)
在“华彩豪情——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书画	
联展”(东莞展)开幕式上的讲话·····	刘树基(58)
在 2008 年市政协春节茶话会上的讲话·····	黄双福(60)
在市政协、市委统战部 2008 年贺中秋、迎	
国庆茶话会上的讲话·····	黄双福(63)
在 2008 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交办	
会上的讲话·····	冷晓明(68)
东莞市外资企业发展情况通报·····	江 凌(75)
东莞市职业教育工作情况通报·····	吴道闻(91)
在 2008 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交办会上的讲话·····	游敏达(108)
在全省各地级以上市政协科教卫体委员会	
主任联系会议上的欢迎词·····	邝明子(117)
在“华彩豪情——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书画	
联展”(广州展)开幕式上的讲话·····	朱伍坤(120)

建言立论

关于推进不同地区、不同阶层协调发展 促进

社会公平的专题调研报告…………市政协调研组 (123)

关于加强村(社区)组织建设 实现政府行政

管理与基层群众自治有效衔接

和良性互动的调研报告…………市政协调研组 (137)

关于视察我市职业教育发展情况的报告

…………市政协常委会 (154)

关于外资企业发展情况的视察报告

…………市政协常委会 (166)

关于转变村(社区)经济发展方式和分配方式

扎实推进全民致富的调研报告…………经济委员会 (177)

关于解决国企转制职工遗留问题的调研报告

…………经济委员会 (192)

关于视察市广播电视中心工程建设进展情况

的报告…………教科文卫体和文史委员会 (205)

我市农(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

专题调研报告…………教科文卫体和文史委员会 (212)

关于视察我市体育工作的报告

…………教科文卫体和文史委员会 (222)

关于视察我市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工作情况	
的报告·····	社会法制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230)
关于我市平安社区警务室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	
·····	社会法制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239)
关于视察我市污水处理工程建设情况的报告	
·····	社会法制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251)
关于视察大朗镇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	
的报告·····	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 (257)
关于视察海关服务和管理模式创新情况的报告	
·····	经济委员会、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 (263)

经验交流

浅析人民政协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作用	
·····	政协东莞市委员会 (271)
进一步解放思想 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双转型	
·····	刘树基 (282)
创新思路 全面推进我市法治社会建设·····	林明枢 (286)
以积极的态度参加解放思想学习讨论活动	
·····	刘发枝 (297)
解放思想 继续发展人民政协事业·····	游敏达 (302)
以思想大解放开创政协工作新局面·····	邝明子 (306)

提升参政理念 助推科学发展·····	朱伍坤 (313)
解放思想 乘势前行 争当全省统战工作的 排头兵·····	袁德和 (325)
解放思想 积极谋划 努力打造我市金融大产业 ·····	周楚良 (329)
解放思想 推动政协工作新发展·····	黎锦辉 (339)
着力提高五种能力 促进政协工作发展 ·····	市政协办公室 (346)
关于加强廉政文化建设的思考·····	市政协办公室 (351)
建机制 重实效 积极探索重点提案督办 工作新路子·····	提案委员会 (363)
把调研做深做实 提高参政议政水平 ·····	经济委员会 (370)
开展文史工作的做法和体会 ·····	教科文卫体和文史委员会 (375)
求真务实 解放思想 打造服务型专门委员会 ·····	社会法制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381)

报告综合

市政协领导班子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情况 分析报告·····	刘树基 (389)
---------------------------------	-----------

市政协关于整改落实方案实施情况和学习

 实践活动开展情况的通报……………刘树基 (405)

市政协界别座谈会关于影响和制约我市科学

 发展及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的

 情况综合……………市政协办公室 (416)

市政协走访行业协会情况反映……………市政协办公室 (428)

规 章 制 度

政协东莞市委员会全体会议工作规则…………… (443)

政协东莞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规则…………… (451)

政协东莞市委员会主席会议工作规则…………… (457)

政协东莞市委员会专门委员会通则…………… (462)

市政协领导约见委员活动日制度…………… (467)

关于发布《东莞市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法》的通知

(东府〔2008〕118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发布《东莞市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法》，即日起施行。2005年4月6日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的《东莞市政府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及意见的工作制度》和《东莞市政府办理政协委员提案的工作制度》同时废止。

东莞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东莞市人民政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系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批评、意见（以下简称建议）和政协提案（以下简称提案）工作，提高办理工作质量和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建议，是指市人大代表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的，由市人大常委会转给市政府办理的建议。

本办法所称提案，是指市政协委员、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各人民团体、各镇街政协小组以及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向政协全体会议或常务委员会提出的，经提案审查委员会或提案委员会审查立案的，转给市政府办理的提案。

第三条 市政府办理建议、提案工作，在市长领导下由一名副市长分管。市政府办公室是市政府办理建议、提案工作的主管机关，负责指导和督促检查政府系统各承办单位建议、提案工作，协调处理有关问题。

各承办单位要确定一名领导具体分管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设立或明确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机构和人员。

第二章 审 核

第四条 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工作机构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应在“两会”前，组织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各人民团体、各镇街政协小组以及政协各专门委员会撰写建议、提案；在“两会”期间，对收集的建议、提案，组织市政府主要组成部门，对建议、提案进行初步审核。对部分一事多议的建议、提案，采取分解的办法，尽量做到一事一议、内容集中；对主题不明、表述不清的建议、提案进行内容和格式修正，尽量做到行文规范，表述清晰；对不符合我市实际、缺乏可操作性、连续重复提过的建议、提案，作不立案处理。

第三章 交 接

第五条 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工作机构、市政协提案委员会，是建议、提案的交办单位。市人民代表大会和市政协全体会议期间或闭会期间的建议、提案，由交办单位通过建议、提案网上办理系统将建议、提案转交市政府办公室，

由市政府办公室向各承办单位进行交办，承办单位通过计算机在网上签收。

市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省政协提案委员会交给市政府办理的建议、提案，由市政府办公室以书面形式进行交办。

第六条 承办建议、提案，根据需要分为独办、分办和协办三种方式。建议、提案只需一个单位单独办理的为独办；需两个以上单位根据各自职责分别办理的为分办；需一个单位牵头其他单位会同办理的为协办，牵头办理单位为主办，协同办理单位为会办。

第七条 承办单位接到建议、提案后，如有不同意见，应按规定在 7 日内通过网上办理系统，向市政府办公室提出调整意见并说明理由，不得擅自转送其他单位。

第四章 办 理

第八条 承办单位接收建议、提案后，要制订办理工作方案，落实办理责任和目标要求，安排好办理进度。

第九条 在办理过程中，承办单位要加强调查研究，加强与建议、提案者的沟通。承办单位之间，应密切协作，相互支持。

第十条 承办单位对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委员会确定的重点督办建议、重点提案要高度重视，主要领导要牵头办

理。要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办出成效。各承办单位也要根据本单位的工作重点选取部分建议、提案进行重点办理。

第十一条 办理建议、提案要讲求质量，求真务实，提高效率，切实解决问题。对建议、提案中提出的问题，凡应该解决且有条件解决的要抓紧解决；应该解决但因条件限制暂时不能解决的要纳入规划，创造条件逐步解决；涉及上级部门职权范围事项，应积极反映情况，争取上级支持解决；因各种原因一时难以解决或不可行的，应向建议、提案者实事求是讲明情况，做好解释工作。

第五章 答 复

第十二条 承办单位对建议、提案应有书面答复。答复行文表述要符合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要有针对性，做到有理有据、态度诚恳、文字精炼、表述准确。答复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行文，由承办单位领导审签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以正式函件形式印发。

第十三条 答复及会办意见要严格按有关时限要求完成。建议、提案应按交办之日起，会办单位一个月内提出会办意见，承办单位三个月内答复建议、提案者，特殊情况经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工作机构、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同意后可延长至半年。